

证券代码: 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 富奥股份、富奥 B

公告编号: 2019-53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9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甘先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玉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唐秋月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073,256,427.93	11,682,128,691.55	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396,038,254.38	6,380,132,440.58	0.2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71,592,745.28	21.54%	6,855,091,759.01	2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3,377,013.30	7.61%	617,131,640.72	-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4,577,676.34	6.91%	588,615,536.10	-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1,844,955.83	-114.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69	7.65%	0.3409	-6.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69	7.65%	0.3409	-6.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0%	-0.30%	9.33%	-1.9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85,723.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469,638.80	
债务重组损益	676,477.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98,817.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80,504.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8,017,213.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045,386.98	
合计	28,516,104.6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3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41%	441,995,373				
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1%	331,495,386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5%	252,568,785				
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03%	181,657,48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5%	42,493,82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93%	35,004,200				
叶凡	境内自然人	0.52%	9,355,063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8,509,2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8,509,2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8,509,2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441,995,373	人民币普通股	441,995,373		
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	331,495,386	人民币普通股	331,495,386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52,568,785	人民币普通股	252,568,785		
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81,657,489	人民币普通股	181,657,48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2,493,825	人民币普通股	42,493,82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004,2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4,200		
叶凡	9,355,063	人民币普通股	9,355,063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5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9,2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5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9,2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5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9,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吉林省国有资本运营公司间接持有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较期初下降30.89%，主要系本期股份回购减少货币资金所致。
- 2.应收票据较期初增长36.6%，主要系本期票据回款增加所致。
- 3.其他应收款较期初下降33.03%，主要系本期收到上年确认的应收股利所致。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期初下降100%，主要系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所致。
- 5.开发支出期末余额1,032万,主要系控股子公司研发支出资本化所致。
- 6.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长67.03%，主要系本期发生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增加所致。
- 7.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59%，主要系本期预付长期资产款项增加所致。
- 8.应交税费较期初下降32.1%，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下降48.01%，主要系支付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 10.长期借款期末余额4,827万，主要系本期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 11.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7,394万，主要系应付一年以上融资租赁款。
- 12.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长85.71%，主要系固定资产会计折旧和税法折旧形成的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 13.库存股期末余额33,100万，主要系本期股份回购支出的金额。
- 14.其他综合收益较期初增长215.7%，主要系参股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增加所致。
- 15.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36.78%，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短期借款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 16.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33.87%，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17.信用减值损失本期金额-386万，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科目归集口径变动，且本期坏账损失增加所致。
- 18.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64.10%，主要系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科目归集口径变动所致。
- 19.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下降146.97%，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净利润较同期减少所致。
- 20.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205.02%，主要系本期出售其他权益工具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增加所致。
- 21.收到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长425.53%，主要系本年收到所得税返还增加所致。
- 2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97.65%，主要系本年收到商标使用费和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2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14.06%，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24.处置固定资产、无形及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金额较上年同期增长8151.16%，主要系本年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 25.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65.33%，主要系同期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致。
- 26.投资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427.95%，主要系支付参股公司注资款所致。
- 2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同期下降31.56%，主要系本年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28.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39.38%，主要系本年新增贷款所致。
- 29.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年累计10,000万，主要系本年增加融资租赁所致。
- 30.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189.61%，主要系本年偿还贷款增加所致。
- 31.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528.68%，主要系本年回购股份增加所致。
- 3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88.4%，主要系筹资活动流出增加所致。
- 33.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较上年同期下降1070.24%，主要系汇率变动影响增加所致。
- 3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下降3160.3%，主要系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等相关议案，以集中竞价交易或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A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60亿元（含2.60亿元）、不超过人民币5.20亿元（含5.20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5.20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9年3月5日，公告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19年3月11日，公告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19年3月20日，公告了《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2019年4月2日，公告了《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2019年5月7日，公告了《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2%暨回购进展公告》。2019年5月21日，公告了《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3%暨回购进展公告》。2019年6月3日、2019年7月2日、2019年8月6日、2019年9月3日、2019年10月9日，公告了《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已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65,798,1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3%，最高成交价为5.2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35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331,003,071.32元（不含交易费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吉林亚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亚东投资")、吉林省天亿投资有限公司("天亿投资")、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一汽集团")、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华翔")、深圳市中久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中久资管")	关于股份锁定期、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和盈利预测补偿等承诺具体内容见"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部分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亚东投资、天亿投资、一汽集团、中久资管	股份限售承诺	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	2013 年 03 月 20 日	2016 年 3 月 20 日	履行完毕
	亚东投资、天亿投资、一汽集团	业绩及补偿承诺	关于盈利预测补偿的承诺。承诺在补偿期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并实施完毕后的会计年度及之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以现金方式按照比例补足以下不足部分： 1、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定价的六家下属公司股权对应的实际净利润数不足预测净利润数的部分；2、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两家下属公司商标使用费实际净收益数不足预测净收益数的部分。	2013 年 03 月 2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一汽集团	关于同业竞	保障未来上	2013 年 03 月	长期	承诺正在履

		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上市公司资金独立性的承诺。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不以任何方式要求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与一汽财务有限公司进行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重组完成后如因一汽财务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 日		行中
	亚东投资、天亿投资、一汽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承诺。确保上市公司不发生为其及附属企业垫付费用和其他支出的情形；偿还债务而支付资金的情形；拆借资金的情形；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债权的情形。不发生其他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提	2013 年 03 月 20 日	长期	承诺正在履行中

			供资金或监管机构认定的其他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形。重组完成后如因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一汽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富奥股份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与盛润股份产品相同的业务;如本公司从任何第三者处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盛润股份经营的产品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盛润股份,并将该商业机会给予盛润股份,促使本公司与盛润股份的业务发展符合避免	2013年03月20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p>同业竞争之要求。并且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本公司确定的主要汽车核心零部件产品规划将成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有效措施。一汽集团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产品相同的业务，并且有效保障其控制的下属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的业务。如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或措施未能有效履行并对未来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将对上述损失承担责任。”</p>			
	亚东投资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本公司将不从事并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近的</p>	2013年03月20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业务。此外，在市场份额、商业机会及资源配置等方面可能对上市公司带来不公平的影响时，本公司自愿放弃并努力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放弃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竞争。因本公司违反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将对上述损失承担责任。本承诺在上市公司合法存续且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亚东投资、天亿投资、一汽集团、宁波华翔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法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	2013年03月20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将不通过与盛润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盛润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盛润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亚东投资、一汽集团	其他承诺	关于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保证盛润股份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亚东投资及一汽集团将赔偿。	2013年03月20日	长期	该等承诺在亚东投资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一汽集团作为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亚东投资、天亿投资	其他承诺	关于原富奥股份债权债务处置问题的承诺。对于原富奥股份确实无法联系到的债权人，以及接到通知或公告	2013年03月20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

			期满后仍未发表明确意见的债权人,如吸收合并完成后,上市公司无法清偿其债务的,由本公司负责清偿。本公司承担担保责任或清偿责任后,有权对存续公司进行追偿。			
	亚东投资、原富奥股份	其他承诺	关于大众一汽平台公司、富奥电装公司佛山用地及在建工程有关事项的承诺。原富奥股份承诺督促上述两家公司依法履行相关程序,取得土地使用权后,依法办理规划、报建手续。亚东投资承诺督促上述两家公司依法履行相关程序,取得土地使用权后,依法办理规划、报建手续;因佛山用地及在建工程问题受到处罚,或未能依法拍得其项目用地的使用权等情况,导致	2013年03月20日	长期	已经履行完毕

			未来合并后存续的上市公司遭受损失，亚东投资将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8月20日	其他	个人	问及公司股份回购情况，告知公司正在按照回购方案实施回购，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9年09月1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问及公司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告知公司经营稳定。
2019年09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调查公司2019年三季度经营情况，告知公司经营稳定并详细解答公司的发展战略、国际化进展、新能源产业布局及经营成果。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